

法治聚焦

# 打造“检察护企”青城样本 助力企业行稳致远

□本报记者 郝佳丽

“我们重点为企业做好法律服务,大家如有需求,可随时提出来……”前不久,在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和托克托县人民检察院共同组织的“检察护企·知识产权保护座谈会”上,检察人员耐心细致地为参会企业介绍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与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法律知识,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

今年以来,赛罕区人民检察院积极与辖区企业对接,在一些企业设立“知识产权保护联系点”和“企业合规工作站”,帮助企业解决法律问题,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检察机关服务太周到了,直接把‘知识产权保护联系点’设立在我们企业,有什么问题随时就能解决。”一家企业的负责人马女士握着检察人员的手高兴地说。

这是呼和浩特市检察机关护航企业发展,助力优化营商环境的务实举措。想企业之所想,解企业之所难。呼和浩特市检察机关全面贯彻最高人民检察院今年2月部署的“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和自治区人民检察院相关要求,主动出击、靠前服务,以“1+4+X”(即以“经济检察能动履职 维护金融安全 护航企业发展”项目为中心,涉案企业合规、涉企案件听证、涉企案件两项监督、涉企调研与案件培育四个模块为抓手,多种检察服务模式探索方向)检察工作模式,打造“检察护企”青城样本。

**做优涉企合规,促进健康发展**  
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就是要用法

## 这个派出所维护治安有招儿

“你今天微信步数是多少?”“3万多,正常水平。”这是6月17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公安局平原街派出所两位民警的对话。

“从派出所到老百姓心里的这条路,是我们用脚步一步步走出来的。”民警连欣说。

警务围着民意转,民警围着百姓转。平原街派出所牢固树立“做实本警务,守护一方平安”的理念,大力推进主动服务、预防警务,从做好具体民生小事入手,持续提升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该派出所社区警务队立足主防定位,深耕本警务,坚持“重心下沉,警力前置”,在社区设立警务室,规定社区民警每周至少3天在社区工作,让社区民警从“进社区”变为“在社区”,常态化做好各类风险隐患动态监测,把握治安稳定主动权。社区民警扎根在群众中,群众遇到疑难问题推门就能找,一打电话民警就能到。在此基础上,派出所联合群防群治力量,建立排查常态化、预防精细化、化解全天候机制,对苗头性的潜在风险隐患实现动态清零。“今年以来,我们社区民警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40余起,已全部化解。”平原街派出所教导员屈艳芬说。

立足“破小案”,追求“大平安”。该派出所不断加大打击违法犯罪的力度,协同综合指挥室对案件进行分析、研判,发现串并案线索后,深挖案源、扩大战果,提升精确打击能力。该派出所通过“两队一室”协同作战,今年共破获各类违法案件5起,救助走失及受困群众30人。同时,民警结合辖区实际,对治安警情易发区域进行梳理,采取步巡与车巡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巡防管控,将巡控工作由街面向社区辐射,全力维护辖区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今年以来,我们辖区电信诈骗、盗窃等可防性警情同比下降20%、40%、35.5%,案件破案率、矛盾纠纷调解率同比上升28.8%、65%。”平原街派出所所长张林自豪地说。

□本报记者 陈春艳

近日,居住在包头市东河区胜达花园的李某和妻子王某因家庭琐事产生矛盾,王某执意要离婚并搬回娘家居住,李某多次上门试图挽回妻子的心均被拒绝。无奈,李某联系到东河区公安分局“忠调之家”工作室,希望民警给予帮助。

考虑到这对年轻夫妻结婚3年,有感情基础,且孩子未满1周岁,工作室的老民警张忠和心理咨询师曹旭介一起对夫妻间的矛盾症结进行细致梳理,耐心听取王某的“抱怨”,然后结合专业心理学知识,从法理和情理的角度释法说理,促使双方敞开心扉交流,最终夫妻俩重归于好。

作为东河区公安分局设立的专业调解机构,“忠调之家”工作室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致力于将各类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

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在这次专项行动中,新城区某教育培训服务公司就是受益企业之一。该公司是一家提供教育培训、出版发行等服务的公司,因涉嫌非法经营而进入刑事诉讼流程。通过检察人员审查,发现该企业符合开展涉案企业合规工作的条件,综合本案案情,从企业发展及其社会贡献角度出发,新城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其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并为企业量身定制6个月的事后监管期,积极引导企业从“要我合规”到“我要合规”转变。经过半年的合规整改,目前该企业已在公司管理、出版物发行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合规体系,就业岗位新增50%,就业人员新增900余人,加盟分校达到450余家。“要不是检察机关给了企业重生的机会,以及检察人员的用心帮扶,企业没有今天的发展业绩。”企业负责人李先生感激地说。

“我们办的不是案子,而是别人的人生。因此在保证办好案件的同时,还要为企业解决痛点难点问题,帮助企业健康发展、行稳致远。”该案的承办检察官说。

办理一个案件,挽救一个企业。今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共办理涉案企业合规案件16件。呼和浩特市检察机关在办理每一起涉企案件时,都会基于案件具体情况和涉案企业特点精准施策、对症下药,并凝聚公检法合力,推动涉案企业合规整改在刑事诉讼全流程适用,构建“惩、防、治”一体化办理新格局,为企业和行业健康发展提供最优“检察方案”。

**做实检察听证,保障司法公正**  
“检察机关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

绳,在拟对企业依法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前专门召开听证会,既彰显了法律权威,又体现了检察温度,更实现了‘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良好效果。”日前,参加完武川县人民检察院组织的公开听证会后,听证员王俊红为检察机关的“检察护企”务实举措点赞。

呼和浩特市检察机关在办理涉企案件过程中,充分发挥检察听证在化解社会矛盾、促进诉源治理、提升办案质效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对涉企案件应听证尽听证,将“检察护企”、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等工作置于社会监督下,通过倾听企业心声,传递检察理念,保障司法公正。

今年1月,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在办理某羊绒精纺制品有限公司不服法院判决刑事申诉案件时,检察人员经全面审查后,虽认为该案刑事判决并无不当,但为了更直观地了解企业诉求和发展现状,召开了检察听证会。检察人员在详细阐明审查结论的理由和依据,以及进一步释法说理后,听证员一致支持检察机关的决定,同时也得到了企业负责人的理解和支持。

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刘晓丰说,检察听证是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重要举措。全市检察机关将聚焦涉企案件,充分发挥检察听证作用,倾听企业发展困境和难点,解决企业涉诉的突出问题和共性问题,在法治轨道上为企业疏通堵点、纾解心结。

**做细“两项监督”,预防职能偏差**

监督法律正确实施是检察机关义不容辞的责任。为更好地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今年3月,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印发《关于开展涉

企案件“两项监督”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重点围绕预防侵犯企业权益,对不应立案而立案、作治安处罚未撤案、涉企另案处理等强制性措施检察监督案件,以及专项清理“挂案”案件开展专项监督,组织办案骨干对上述案件全面起底,确保法律正确实施。

涉企案件“两项监督”专项行动是“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的重要举措之一。呼和浩特市检察机关以“依法监督、规范监督和监督与支持并重”为原则,将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责与护企职能充分结合,统筹推进相关工作。

同时,呼和浩特市检察机关根据本地区涉企案件司法实践,不断加强理论研究与实践融合,就近年来刑事与民事法律关系界分难度较大的合同诈骗犯罪案件办理情况、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等问题开展专项调研,将检察理论研究同检察实务充分结合,进一步破难题、解新题,推动检察工作现代化。

“检察护企”专项行动是一项包含司法办案、监督履职、诉源治理、理论研究、法治宣传等多元素的综合性、系统性专项行动,呼和浩特市检察机关不断探索高质量履职模式,综合运用专家论证会、检察建议、法治宣讲等多种方式,为企业发展提供更优质的检察服务。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呼和浩特市检察机关共对160余家企业开展专项护企行动,帮助企业挽回损失约200万元。

“全市检察机关将继续适应新形势,聚焦新任务,着眼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不断创新‘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的可行性路径,进一步优化首府法治化营商环境。”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柴海燕说。



送奖到家

近日,呼伦贝尔边境管理支队新巴尔虎左旗第一边管理大队开展了“送奖到家”活动,为获奖同志送去了牌匾、奖章、证书,进一步凝聚警心、激励斗志、鼓舞士气,强化全警职业荣誉感、归属感,鼓励民警更好地履行人民警察的职责使命。

崔超 摄

## 云端上的检察“千里眼”来了!

□本报记者 郝佳丽

“嗡”“嗡”“嗡”……近日,“鸿鹄绿卫队”无人机首飞仪式在呼伦贝尔市鄂伦春自治旗人民检察院举行,20余架无人机拔地而起、直冲云霄,现场气氛热烈,大家欢呼不断。

“鸿鹄绿卫队”由鄂伦春自治旗人民检察院牵头组建,辖区检察机关、国有森工公司、无人机爱好者等积极参与。“鸿鹄绿卫队”的成立,将以往的“脚步丈量”调查取证转变为“无人机+”

取证模式,旨在优化办案模式,满足生态环境破坏、环境污染类公益诉讼案件对无人机的应用需求,破解因地貌复杂而造成的线索发现难、调查取证难等问题,提高办案质效,更好地守护大兴安岭。同时,“鸿鹄绿卫队”还将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协助林业执法、应急部门对森林防火等隐患、险情、灾情的排查。

为更好地开展工作,鄂伦春自治旗人民检察院制定《“鸿鹄绿卫队”山林保护协作机制》,先后与当地林草局、自然资源局等14家行政单位建立加强行政区域执法协作工作机制,与阿

里河、克一河等6家国有森工公司建立“检察+林长”森林资源保护工作机制,与社会各界无人机飞行爱好者建立公益诉讼山林保护巡查协作机制,提高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监督效能,持续深化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

鄂伦春自治旗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岱岷表示,该院将不断强化信息技术,将数字与检察工作深度融合,加大破坏环境资源犯罪打击力度,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以检察之手守护北疆之绿。

### 枫桥经验

## “忠调之家”工作室—— 兼顾法理情 源头解纠纷

状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今年4月,一起邻里纠纷在“忠调之家”工作室的介入下成功调解。据了解,纠纷双方是住在北梁五区的两户居民。一户居民家的小孩经常在家里跑动,影响另一户居民正常生活。双方多次沟通未果,最终导致了激烈的争吵和肢体冲突。“忠调之家”的调解员了解情况后,耐心倾听双方诉求,通过深入调查和细致分析,找到了问题的关键。调解员以情动人、以理服人,使双方明白邻里和睦的重要性,并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最终双方和

解,邻里关系恢复融洽。

“忠调之家”工作室的及时介入和有效调解,不仅化解了邻里矛盾,还促进了社区的和谐稳定。

“忠调之家”工作室组建了兼具法律素养与实战经验的“1+3+7”金牌调解团队,即由东河区公安分局原刑警中队队长张忠领领衔,吸纳东河区东镇司法所、包头市诺诚法律服务所、该分局心理咨询室的3名专业人员,并邀请该分局7名退休的派出所所长担任调解员。他们中有全国特级优秀人民警察,有全国五一劳

动奖章获得者,也有一等功获得者,他们熟悉法律法规,洞察人情世故,能够精准把握矛盾焦点,提供专业、公正的调解方案。无论是复杂的经济纠纷,还是琐碎的家庭矛盾,他们总能抽丝剥茧,找到合适的解决之道。

“忠调之家”工作室倡导法理情并重,在严格依法调解的同时,注重对当事人的情感疏导与心理慰藉,用理解和尊重搭建沟通桥梁,让走进调解室的人都能感受到法治的温度和社会的关怀。“忠调之家”工作室有一套规范的调解流程,先是真心倾听,了解事情的来龙去脉。接着细心调查,收集相关证据,确保调解的公正性和客观性。然后耐心沟通,引导双方当事人换位思考,缩小分歧,在此基础上进行公正调解,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最后达成协议。调解结束后,调解员还要进行回访,确保矛盾纠纷真正实现了事、人、心安。“东河区公安分局副局长刘勇说。今年以来,工作室累计成功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16起。

## 以司法公信促诚实守信

□本报记者 王皓

“‘法院+公安’执行联动警务室的成立实现了法院与公安警力资源整合,将进一步提高执行工作效率,切实解决‘查人找物’等难题。”

近日,通辽市扎鲁特旗“法院+公安”执行联动警务室正式成立。扎鲁特旗人民法院与公安局建立安全、有序、高效的查询信息共享和网络执行查控平台,协同开展被执行人身份信息查询、监控及查封被执行人车辆、拒执犯罪线索处置、限制出境、司法拘留等具体执行工作,以实际行动助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

这是通辽市政法系统聚焦司法公信力建设,创新开展以优化执行质效为主题的“执行攻坚年”行动的一个缩影。

自诚信建设工程实施以来,通辽市政法系统通过多项举措在全社会营造讲诚信、践承诺的浓厚法治氛围。在霍林郭勒市,市公安局莫斯台派出所从群众的需求出发,大力推进警务机制改革,发挥社区警务室有效服务辖区居民作用,开展了“有事找民警”承诺便民服务项目;在科尔沁区,该区司法局以政务诚信为先导,推出了“联机制促协同、联调解促效能、联队伍促合力、联阵地促服务”的“四联四促”工作模式。

以公开促公正树公信。通辽市政法机关进一步深化公开质效,全力打造司法公开、检务公开、警务公开联动机制。同时,各级政法机关立足主责主业,创新开展“法治服务直通车”普法宣传、“驻企警务站”建设等一系列提升司法公信的举措。

截至目前,通辽市政法系统执结案件7736件,执行完毕率42.69%,执行到位率61.13%,同比分别上升6.2和8.6个百分点;公开失信被执行人1.3万人、终本案件2323件。检察机关依托“通通检”微信小程序开设阳光检察专栏,累计发布检察信息近600条。公安机关通过公安政务门户网站发布公安业务动态信息140余条,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书7507份,累计巡查执法公开法律文书及执法公开审批程序4000余次。

## 服务送到家 普法润民心

专业律师面对面答疑解惑、法官检察官以案释法、名医专家现场义诊……日前,自治区妇联、党委网信办、司法部、农牧厅联合开展了“巾帼普法乡村行”润泽北疆千万家”暨“我为妇女儿童办实事”示范行动,工作人员走进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东八号乡东八号村,将法律、文化、健康等送到村民身边。活动现场还专门设置了普法长廊和“我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展示台,为村民赠送妇女权益保护相关材料。

这是我区开展“巾帼普法乡村行”和“我为妇女儿童办实事”示范行动的缩影。

“巾帼普法乡村行”是由全国妇联、中央网信办、司法部、农业农村部联合开展的活动。今年3月,四部委联合印发通知,对开展“巾帼普法乡村行”活动作出部署,要求全国各地聚焦广大农村妇女对法律资源和服务的迫切需求,深化面向农村的法治宣传教育,把法律知识和维权服务送到农村妇女身边,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妇女、关爱儿童的良好氛围,促进法治乡村建设,助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我区闻令而动,12个盟市同步全面启动“巾帼普法乡村行”活动,由妇联干部、女律师、女法官、女检察官、司法干警、公安干警、法律明白人、农村牧区学法用法示范户代表等组成的3000余人“巾帼普法乡村行”志愿服务队走进乡村,倾听农村妇女所思所想所盼,为她们做好事、解难事、办实事。

“我为妇女儿童办实事”行动,是全区妇联系统落实自治区党委“群团组织办实事”的重要载体,旨在把服务送到基层,把利民惠民政策送到群众身边。活动开展以来,各级妇联组织在突出普法重点内容上做文章,在提高妇女儿童获得感上求实效,在凝聚合力广泛参与上下功夫,通过一项项务实贴心的举措,把党的温暖关怀送到妇女儿童身边,切实提升妇女儿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堂堂生动的专家普法宣讲课、一次次“法律明白人”讲身边事、一场场法治文化活动……“巾帼普法乡村行”和“我为妇女儿童办实事”系列活动的开展唤来了群众的交口称赞,大家直夸活动办得好,不出村不费力就能学到法律知识,解决法律难题,真是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

据悉,“巾帼普法乡村行”和“我为妇女儿童办实事”示范行动结合我区实际,又增加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促进民族团结进步的法治宣传教育内容。全区各级妇联将以此次行动为契机,持续开展平安建设、矛盾化解、优良家风、关爱帮扶等系列活动,把法治的种子播撒在北疆农村牧区,让更多妇女儿童受益。

(郝佳丽)



### 增强防毒意识

为增强青少年识毒、防毒、拒毒意识,近日,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公安局白彦花镇派出所民警走进乌拉特前旗白彦花小学开展禁毒宣传活动,为同学们讲解禁毒知识,守护孩子们健康成长。

本报记者 陈春艳 摄